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结果通知书

秦建消备查字〔2025〕第5号

河北沔厨食品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你单位于2025年6月25日申请河北沔厨食品有限公司有机大豆、高纤膳食食品综合开发项目建设工程（地址：秦皇岛市抚宁区抚宁经济开发区北区创业路西侧、北规二街南侧；1#厂房，建筑面积：地上5963.2m²、地下0m²，建筑高度：12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1层、地下0层，使用性质：单层丙类厂房；2#厂房，建筑面积：地上6052m²、地下0m²，建筑高度：11.95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1层、地下0层，使用性质：单层丙类厂房；检测车间，建筑面积：地上1691.12m²、地下0m²，建筑高度：11.9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3层、地下0层，使用性质：多层戊类厂房；门卫，建筑面积：地上78.33m²、地下0m²，建筑高度：3.9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1层、地下0层，使用性质：门卫；地下消防水池及泵房，建筑面积：地上0m²、地下175.75m²，建筑高度：3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0层、地下1层，使用性质：消防水池及泵房）消防验收备案，备案申请表

编号：YTMV0021265；备案凭证文号：秦建消备字〔2025〕第 8 号被确定为检查对象。经检查：

该工程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。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 年 7 月 2 日



建设单位签收：

年 月 日

备注：本意见书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建设单位，一份存档。